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3 年 5 月 15 日在福州建福大厦本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于 5 月 10 日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8 名，实到董事 7 名，董事肖家祥委托董事高嶙出席，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郑盛端先生主持。经充分讨论，通过了本次会议各项议程。本次会议决议如下：

一、一致选举郑盛端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高嶙先生为副董事长。

二、一致通过《关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由于董事会换届，新一届成员变动较大，同意重新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一）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郑盛端

委员：肖家祥、高嶙、杜卫东、王贵长、陈开标

（二）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胡继荣

委员：郑新芝、高嶙

（三）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郑新芝

委员：杜卫东、高嶙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胡继荣

委员：郑新芝、肖家祥、王贵长、杜卫东、陈开标

（五）预算委员会

主任委员：高嶙

委员：郑盛端、肖家祥、王贵长、胡继荣

三、一致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郑盛端董事长提议，同意聘任姜丰顺先生续任公司总经理；聘任蔡宣能先生续任董事会秘书。

四、一致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经姜丰顺总经理提议，同意聘任严飞、李小明、吴旭波先生续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高嶙先生续任公司总会计师；聘任林金水先生续任公司总法律顾问。

五、一致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林国金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福建省钢源粉体材料有限公司采购矿渣微粉及转炉渣（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矿渣微粉及转炉渣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关联董事杜卫东、王贵长回避表决。其他六位非关联董事表决同意。

特此公告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5 月 15 日